

2019 年度

明溪县政协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16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县政协的主要职责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一）政治协商是对本县的大政方针以及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在决策之前进行协商和就决策执行过程中的重要问题进行协商。

（二）民主监督是对宪法、法律、法规的实施，国家及地方重大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通过建议和批评进行监督。

（三）参政议政是对本县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社情民意，进行协商讨论。通过调研报告、提案、建议案或其他形式，向党委、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县政协包括县政协办公室、县政协提案和法制委、县政协经济和港澳台侨委、县政协社会事业委、县政协文史学习和民族宗教委、县政协农业和农村委等 6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明溪县政协	全额拨款	17	1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在中共明溪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协常委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牢牢把握政协工作的新形势新使命新要求，坚持政治引领，忠诚履职，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政治组织和民主形式的作用，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为新时代新明溪建设作出了新的贡献。

一、突出思想政治引领，把准政协工作新方位

1. 党的建设得到加强。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民政协党的建设的意见精神，加强党对政协一切工作的领导，扎实推进县政协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始终。在履职实践中，充分发挥“三个作用”：一是发挥政协党组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党组会议，传达贯彻上级重要部署，研究政协重大事项，督促履职尽责落实。二是发挥机关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在政协机关开展“创先争优”系列活动，进一步增强政协机关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提振政协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激发政协委员担当作为的履职热情。三是发挥党员委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建立党组成员联系专委会、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双联”制度，发挥政协委员和政协干部中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推动政协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

2. 主题教育深入开展。按照“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学原文、读原著、悟原理，组织政协机关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央和省委政协工作会议、中央《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

工作的意见》等精神，围绕“践行初心使命”等9个专题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全年组织集体学习24次，进一步兴起“大学习”热潮。县政协党组成员带头深入基层调研、广泛征求意见，找准工作差距、认真检视问题，深刻剖析原因、制定对策措施，狠抓整改落实、建立长效机制，实现了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标。

3. 政治站位更加坚定。做到县委有号召，政协有行动。始终与县委同心、同向、同行，及时主动向县委汇报重要工作、请示重要事项，主动邀请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政协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自觉围绕县委中心任务来谋划政协工作，做到县委想什么、政协议什么，政府做什么、政协促什么，确保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在县政协得到贯彻落实。在履职实践中，做到三个“一切”，即：政协一切工作都在县委的领导下展开，一切重要活动都围绕党政中心工作进行，一切重要安排都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报县委审批后实施，确保政协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发展。

二、紧扣全县发展主题，彰显服务大局新作为

1. 扎实推进协商议政。力求建言建在需要时，议政议在点子上，监督监在关键处。突出“谋大事、议要政、求实效”，聚焦做实“四篇文章”、深化“五比五晒”、打好“三大攻坚战”、乡村振兴等方面的课题，发挥专门协商机构的作用，先后召开4次议政性常委会议，组织开展8次专题协商、对口协商和界别协商，进行4次重点提案办理协商，形成一批有高度、有深度、可操作的协商成果。如，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课题，成立4个调研组开展专题调研，形成《关于实施我县乡村振兴战略的建

议案》和 4 份子课题调研报告，受到县委主要领导的批示肯定，要求有关职能部门在制定相关政策时认真吸收采纳。围绕“优化营商环境”课题，调研组深入相关部门和企业了解情况、听取意见，并赴晋江市、鲤城区对标学习，形成《关于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的调研报告》，针对当前我县存在的问题，认真分析原因，提出了 18 条具体建议，受到县委、县政府的重视，要求相关部门认真研究、吸收调研组的意见建议，全力营造“六最”营商环境。

2. 深入开展专题调研。聚焦明溪发展重点和民生关切问题，围绕产业发展、教育改革、红色文化、城市建设、民生事业等方面的课题，分别成立课题组开展专题调研，形成《关于提高我县教育教学质量的调研报告》《关于我县红豆杉产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我县总校制办学改革试点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我县城区管道燃气建设及使用情况的调研报告》等，提出一系列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全力为明溪发展建真言、谋良策、出实招。如，针对明溪县城区学校布局不合理、学位不足、教学质量下降、优质生源流失严重等问题，组织教育界政协委员和编办、人社等有关部门负责人成立专题调研组，深入各乡镇和城区学校调研视察，召开 6 场次各界群众代表座谈会，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并赴清流县对标学习，提出恢复县一中初中部办学、加快实小东部校区建设等建议，被县委、县政府采纳。目前县一中已恢复初中部招生。县委、县政府的这项决策，得到明溪广大干部群众的点赞和支持。

3. 有效拓展民主监督。围绕县委、县政府重要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重点项目和民生工程建设，群众反映的难点热点问题，开展形式多样的民主监督活动。一年来，先后围绕新组建的应急管理机构、公共卫生服务大楼、“四好农村路”、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平安明溪建设等课题，组织相关界别委员开展调研、视察、协商活动，形成《关于我县新组建的应急管理机构运行情况的视察报告》《关于推进我县“四好农村路”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等，指出相关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建议，促进有关部门作风转变和相关责任落实。同时，为拓宽委员知情明政渠道，先后听取了县政府关于提案办理工作、县纪委监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县政法委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县人民法院工作、县人民检察院工作、县发改委关于全县重点项目建设等情况通报，就相关问题进行专题协商，广泛听取民意，拓展了民主监督的内容和形式，提升了民主监督实效。

三、发挥政协独特优势，汇聚明溪发展新合力

1. 加强团结联谊。牢牢把握大团结大联合的要求，加强与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的合作共事，密切同明溪各阶层人士的沟通联系，主动做好宣传政策、理顺情绪、协调关系、释疑解惑的工作。开展了庆祝新中国和中国人民政协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通过召开历届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退休干部座谈会、举办“壮丽 70 年，奋进新时代”摄影展等形式，回顾县政协成立以来的履职实践和发展历程、反映明溪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显著成绩，展现政协委员团结奋进、助力发展的时代风采，为促进明溪改革发展稳定凝聚共识、增强信心、汇集力量。

2. 扩大对外交流。坚持传递正能量，讲好明溪故事。通过召开座谈会、联谊会，开展调研、视察、协商，定期走访委员、侨眷、异地商会等形式，加强与华侨侨眷、民营企业、在外乡亲和异地商会的团结联系，广交朋友、宣传明溪、寻找商机、推介项目，鼓励在外乡亲和客商来明溪投资兴业。加强与外地政协的联谊交往，组织相关委员赴江西省于都县、泉州市鲤城区、清流县、三元区、梅列区等地开展交流、互学互鉴；与鲤城区政协开展山海协作、结对共建活动，10月中旬鲤城区政协组织25名企业家和政协委员赴明溪交流联谊、考察投资环境，并为明溪贫困学生捐资助学20万元。此外，多次承接了上级政协和安徽省舒城县、芜湖县、永安市、尤溪县、清流县等地政协到我县开展调研视察、交流等活动。

3. 强化文史宣传。发挥文史工作“存史、资政、团结、育人”作用，召开文史工作座谈会3场，组织文史人员赴尤溪、沙县等地采风，考察了解杨时文化、红色文化、生态文化、传统文化的传承和保护情况。编辑出版了《文脉流韵》、《珩溪诗词》。同时，在《政协天地》《三明政协》等刊物和市县电视台、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上，通过发表文章、选送书画作品参展、征集诗词作品、举办摄影展等形式，宣传我县政协的重要活动、履职成效和委员风采，扩大了明溪政协对外影响力。

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履职为民新担当

1. 提高提案工作质量。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以来共收到委员提案95件，立案81件，办复率100%，委员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98.6%。常委会把提案工作作为政协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来抓，

继续将重点提案办理纳入年度协商计划，落实党委、政府和政协领导协同督办提案制度，积极探索提案现场督办、现场协商、现场答复等形式，进一步提高提案办理质量。建立健全承办单位、提案者、政协组织三方沟通协商机制，加大重点提案和民生提案的追踪问效力度，使提案办理成为承办单位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的“助推器”。

2. 积极参与中心工作。常委会带头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积极参与征地拆迁、招商引资、“五比五晒”、精准扶贫、扫黑除恶等中心工作，始终与党政目标同向、责任同担、发展同力。根据县委的安排，县政协领导班子成员尽职尽责抓好莆炎高速和兴泉铁路明溪段、奋发山海协作产业园、县城北部新区、黄沙坑水库、县医院改扩建和能力提升等挂包项目建设和服务三明经济开发区、脱贫攻坚督查等工作；扎实开展“访企业、解难题、促‘六稳’”专项行动，经常深入企业了解情况，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具体困难和问题；认真做好联系乡（镇）和挂点村工作，帮助乡村出点子、筹资金、解难题，帮助贫困户拓宽增收渠道，为确保我县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献计出力。

3. 为民办好实事好事。发挥农业、经济等界别委员的人才优势，通过领办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举办种植、养殖、加工培训班，带领农户发展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发挥科技、医卫、教育、文化等界别委员的专业优势，定期开展科技、卫生、文化“三下乡”活动，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丰富农村文化生活。同时，组织发动各界委员勇于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项目

投资、城市建设、脱贫攻坚、捐资助学等活动，展现了委员心系发展、情牵民生的时代风貌。

五、强化委员主体地位，展现一线作为新形象

1. 加强政协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委员履职主体作用，深入开展委员履职“五个一”活动，即：每位委员每年撰写一件提案、反映一条社情民意、参加一次调研视察、提出一条建议、办好一件实事，同时将委员参加“五个一”活动的情况，作为履职量化考评的重要依据。重视发挥专委会的职能作用，建立了常委会定期听取专委会工作汇报制度，各专委会围绕常委会工作部署，充分发挥自身特点和专长，认真开展履职活动，成为县政协重点课题调研、专题民主监督、经常性议政建言、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力量。加强基层政协组织建设，配齐配强9个乡镇（镇）政协委员联络组负责人，拓展了政协履职和服务空间，增强了基层政协工作活力。

2. 加强履职平台建设。严格执行县政协党组会议、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等工作规则，规范政协调研、视察、协商、民主监督等工作程序，扎实推进县政协“三化”建设。加强机关效能管理，制定《县政协机关二级绩效考评暂行办法》，从工作实绩、工作作风、正向激励三个方面，对政协机关干部履职情况进行考核，提振了政协机关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加强委员履职管理，完善委员履职档案，严格落实《县政协委员履职考核办法》。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机关公务用车、请销假、公务接待、后勤保障、财务管理等工作制度，确保政协机关廉洁高效运行。

3. 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结合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在政协机关深入开展“亮、晒、评”活动，组织机关干部到周边县政协开展“对标学习”，学习他们在委员管理、机关服务、办文办会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同时，加强活力政协建设，组织机关干部赴江西于都和明溪县革命纪念园、御帘、旦上等地接受红色教育，定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者活动，着力打造一支“靠得住、跟得上、干得实、扛得起、行得正”的机关干部队伍。

各位委员、同志们，2019年各项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政协常委会，向所有关心支持政协工作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回顾总结一年来的工作，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政协工作还存在不少差距，主要是：政协系统党的建设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协商民主向基层延伸需要进一步探索，双向发力的质量需要进一步提高，民主监督工作需要进一步强化，委员履职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等等。这些问题，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切实加以解决。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6.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6.67	本年支出合计	346.6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1.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1.75
合计	468.42	合计	468.42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46.67	346.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67	346.67				
20102		政协事务		332.40	332.40				
2010201		行政运行		312.40	312.40				
2010204		政协会议		10	10				
202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	1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	14.2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	14.27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46.67	346.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67	346.67			
20102			政协事务	332.40	332.40			
2010201			行政运行	312.40	312.40			
2010204			政协会议	10	10			
202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	1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	14.2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	14.27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6.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67	346.6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0	0.00	0.00

		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6.67	本年支出合计	346.67	346.6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7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1.75	121.75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1.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68.42	总计	468.42	468.42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6.67	346.67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46.67	346.67	0
20102	政协事务	332.40	332.40	0
2010201	行政运行	312.40	312.40	0
2010204	政协会议	10	10	0
202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	1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	14.27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	14.27	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46.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7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6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3.74	30201	办公费	3.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63	30202	印刷费	7.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38.2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8	30206	电费	0.5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8	30207	邮电费	3.5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7	30209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16	30211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4		差旅费	3.2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7	30215	会议费	17.1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6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9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7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5.00	公用经费合计					91.67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本单位 2019 年度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9. 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91.67
（一）支出合计	8.52	（一）行政单位	91.67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3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3.公务接待费	3.75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1）国内接待费	3.75	3.机要通信用车	0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4.应急保障用车	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5.执法执勤用车	0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7.离退休干部用车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0	8.其他用车	3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3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5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0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60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0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县政协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21.75 万元，本年收入 346.67 万元，本年支出 346.67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1.75 万元。

(一) 2019年收入346.67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减少15.78万元，下降4.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6.6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二) 2019年支出346.67万元，比2018年决算数减少15.78万元，下降4.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6.6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55.00万元，公用支出91.67万元。

2. 项目支出0.00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46.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78万元，下降4.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协事务-行政运行 31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0.17万元，下降8.8%。主要原因是本年此项上级拨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协事务-政协会议 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协事务-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61 万元,下降 28.2%。主要原因是本年此项上级拨款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9 年度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6.6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5.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1.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

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8.5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0.5 万元下降 72.1%。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出国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4.7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0.5 万元下降 54.6%，主要是公务用车出车次数有所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4.7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0.5 万元下降 54.6%，主要是公务用车出车次数有所减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7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0 万元下降 81.3%。主要是接待批次、接待总人数及接待标准与 2018 年相比有所下降。2019 年，累计接待 45 批次、360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清单管理专项绩效监控项目。同时，对 2019 年 43.25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3.25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均为“优”。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实施财政重点评价的项目。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33.4%，主要原因是添置办公设施及办公场所修缮。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